繁峙县财政局

关于落实县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

情况报告的公示

根据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要求，现将我单位巡察整改工作情况予以公示。

 繁峙县财政局

2023年11月20日

繁峙县财政局

关于县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的报告

2021年12月15日至2022年2月15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对县财政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2年4月22日，巡察组共反馈3类问题触及15项整改任务。15项整改任务13项全部完成，剩余2项任务未彻底整改到位。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以下：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巡察反馈情况中指出财政局党组存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方面有一定差距；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不够到位；日常工作机制不够完善等方面的问题，并提出相应意见建议。财政局党组高度重视，以极为负责的态度，依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全局重要政治任务，认真消化反馈问题和整改建议，精心组织整改工作，全力抓好县委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

1、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多次主持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对整改工作直接领导、全程推动、严格把关。坚持“是谁的问题就由谁主动认领”的原则，制定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针对反馈问题和整改建议逐项明确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和整改时限。在整改工作中，局主要负责人坚持亲身部署、亲身过问、亲身调度、亲身督办；党组成员各负其责，对职责范围内的整改工作抓细抓严抓实，建立整改台账，实现了整改工作全覆盖。

2、标本兼治、健全机制。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对具有条件、能够解决的整改事项，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对需要长时间努力、标本兼治的整改事项，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整改情况及时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并由专人负责按月更新，确保整改任务件件落实到位。

3、兼顾结合、务求实效。对比巡察反馈问题，县财政局党组坚持举一反三，重视兼顾结合，既在整改中接受教育，又在整改中提升能力，放下思想包袱，打消顾虑，真正做到以整改促工作、以工作成效巩固整改成果。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根据巡察反馈的3个方面15项整改任务，局党组逐条对比，深入检讨，明确整改措施，加强对“三重一大”、财务管理等制度的学习，制定机关内部管理机制，完善各项制度的考核措施，具体落实情况如下：

针对巡察反馈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县财政局党组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真改实改，截至目前，13项整改到位，剩余2项任务未彻底整改到位。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及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情况方面**

1、关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重新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专题学习。把政治理论学习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组织制定学习计划、学习资料，要求机关全体人员进行自学，结合每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进行集体学习。每次集体学习，要求2-3名党员作交流发言，增强学习效果。

2.关于**“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不到位”**问题的整改**。**认真组织学习国办发〔2014〕70号、国发〔2015〕35号、晋预财〔2020〕61号文件精神，立即收回繁城镇、光裕堡乡挂账多年的涉农资金118.27万元，收回全县类似资金一共201.77万元，并对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存量资金进行集中摸排、整合、统筹使用。学习繁办发〔2019〕41号文件精神，合并职能，精减股室，由16个股室合并为8个股室。

3.关于**“党组会议不规范”**问题的整改。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党组成员认真学习《党组工作条例》分析发生问题的原因，深刻剖析自身存在问题。增强党组意识，发扬党内民主，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和末位表态制，发挥党组领导、议事、决策的职能，统领全县财政的各项工作。自学并结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集体学习，加强政治意识与业务能力的培养，从思想上解决问题根源。

4.关于**“对社会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问题的整改。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省市县关于意识形态工作方面的指示精神，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握时间节点，抓住重点领域，强化舆论主导，全力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细落实。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导权，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局干部职工的共同思想基础。党支部要把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每季度对财政系统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专题研判分析。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层层压实责任。在全局党员干部中形成对标对表，比拼赶超的氛围，主流思想舆论得以持续巩固，干事业热情持续高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后勤不断增强。

5.关于**“党史学习教育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继续学党史，悟思想。深切感受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进行的一切奋斗，一切牺牲，一切创造，明晰一个主题：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做到明理、增信、崇德、力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一百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的“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的伟大号召，立足精神之本，回溯精神之源，彰显共产党人的伟大政治品格。立足财政本职工作，升华自我品质，不断把为人民造福事业推向奋进。每个党员结合本职工作重新撰写剖析材料，严于律己，崇德敬业。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关于“**履职尽责便民服务有差距**”问题的整改。加强业务学习，提高服务质量。制定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坚决消除办事效率低，便民服务差的现象。

2.关于“**考勤监督不合理**”问题的整改。科学设计考勤表，强化考勤监督，安排专门负责人员进行管理。坚决消除特权思想，领导干部要亲力亲为，发挥好表率作用。

3.关于“**资金管理监督不到位”**问题的整改。学习监督检查法，提升监督监察意识。强化监督检查工作。

4.关于“**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的整改。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经手续。达到清欠及时，手续规范。目前，仍有部分个人借款未收回。

5.关于“**村级财会人员培训组织不严密，管理不严格。**”问题的整改。学习会计法，提升业务素质。严格组织培训会，提高培训质量。

6.关于“**警示教育工作有所松懈**”问题的整改。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强化警示教育作用。加强派驻纪检组日常监督，做到警钟长鸣。

7.关于“**文风不实，照搬套用。**”问题的整改。严肃工作作风，做到严谨务实。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和组织力欠缺**

1.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问题的问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党规及有关条例细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民主集中制，完善党员会议，收缴了预备党员党费。

2.关于“**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力**问题的整改。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党费收缴，做到每月收缴一次。

3.关于“**编外用人较多，存在劳动纠纷隐患。**”问题的整改。强化编外人员管理，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合同，消除劳动纠纷隐患。针对退休返聘人员担任重要股室负责人问题，局党组2022年4月8日专门召开会议，明确返聘时间最长2年。

三、下一步重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坚持把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巡察组的工作要求上来，把抓好县委巡察组反馈的三个方面问题的整改工作结合起来，进一步增强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聚焦工作短板，坚持问题导向，扎实开展整改，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二）强化问题导向，抓好问题整改。**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进一步增强巡察整改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把我局巡察整改后续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还没有完全彻底解决的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按时整改到位；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事项，坚持一抓到底，坚决完成整改，务求取得实效。

**（三）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把整改落实与制度建设紧密结合，不断总结好、运用好整改成果，坚持边整改边建章立制，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完善一套制度，确保采取的措施能够高效完成，形成的机制能够贯彻落实，取得的成效能够巩固发展，为解决问题、转变作风打牢基础。

繁峙县财政局

2023年5月31日